

济宁市兖州区审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审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审计局联系（地址：兖州区行政办公中心 A527，联系电话：0537—3412263）。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认真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部署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明确把该项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内容，安排一名班子成员牵头抓总，在具体工作中，由办公室一名同志专职承办，协调局机关各科室，通力配合，层层落实主体责任，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

府信息管理及平台监督保障等各项工作。现将区审计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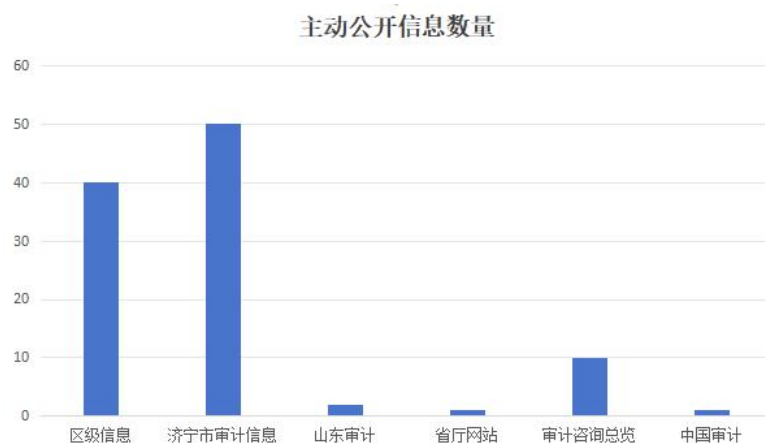
（一）持续深化信息主动公开，积极对外沟通发布信息

2023 年，兖州区审计局结合实际，紧紧围绕增强工作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多方面向外发布宣传审计信息，一是通过兖州区政府网上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公开政府信息共 35 条，其中计划总结 1 条、部门财政预算决算 2 条、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2 条、行政执法信息 4 条、政务公开组织管理 4 条以及政府工作报告落实信息 3 条等。二是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区审计局通过“兖州审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58 篇，在《中国审计》发表 1 篇、《山东审计》发表 2 篇、省厅网站发表 1 篇、审计资讯纵览发表 10 篇，市局及《济宁日报》等媒体发表 50 余篇，《今日兖州》《兖州信息》、兖州政府网站发表 40 余篇。通过多渠道展示区审计局审计工作成果，审计机关良好形象在全市、全区范围内得到广泛宣传。

政府信息公开

■ 计划总结 ■ 部门财政预算决算 ■ 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 行政执法信息 ■ 政务公开组织管理 ■ 政府工作报告落实





（二）规范完善信息公开机制，提高信息申请办理水平

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举报情况，也没有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

（三）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制度，确保信息有保障可溯源

一是日常工作中，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收集、审查、处理机制。所有公开信息由局办公室主动收集，各业务科室、下属单位按要求上报。二是局办公室落实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按照“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及保密审查的要求，凡需公开的政府信息，由局办公室登记审查，经分管领导或主要领导审核签发。

（四）加强政府信息平台建设，多方面完善政府信息公开

2023年，我局进一步加强平台建设，根据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了单位职责、领导信息、机构设置、政策文件、工作动态、权责清单、规划计划、财政预决算及通知公告、信息公开年报等内容。

（五）强化资源做好监督保障，促进政务公开提质增效

一是调整完善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充实了工作力量，明确了局机关各科室任务分工，强化了组织保障。二是梳理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做到了信息公开重点突出、内容明确、更新及时。三是建立长效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机制，持续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在广度和深度上都有一定程度的增强，但仍存在信息公开的形式比较单一、政策解读和阐释审计知识等方面比较薄弱的问题。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抓好《条例》的贯彻落实，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加强督促管理，细化任务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充实公开内容，提升发布时效，加大政务公开的广度与深度。强化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管理，坚决抓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及网络安全工作，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需在此专门报告：

2023 年度，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 年，区审计局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一是规范门户网站建设。加大政务网站和新媒体平台信息公开力度，规范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二是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建立健全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答复机制，及时受理办理依申请公开，及时将公开结果答复申请人。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无。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我局颜晓宇同志撰写的文章《兖州审计“三强化”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在山东省审计厅官网发表。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